

## 情况说明

由上海市杨浦区中心医院委托上海申康卫生基建管理有限公司代理的 3.0T 磁共振维保服务（项目编号：310110000250701935595，预算编号：1025-00001588），预算金额：125 万元，关于招标公告资格要求中的“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企业等各类供应商采购”作如下说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六条规定，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一）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二）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四）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五）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

本项目符合其中“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故本次采购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上海申康卫生基建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8 日

